



科研儀器設備填寫指引 (僅提供網上申請，本申請表僅作參考)

一．基本資料

申請學校		單位(學院、系)	
中外文姓名		流動電話號碼	
電郵地址		安全電子郵箱	

二．關於儀器設備 (除名稱外，以下各項不多於 300 字)

儀器設備名稱	如申請的儀器設備除核心設備外也需要申請配套設備，應該在同一申請表同時提出。而名稱應採用核心儀器設備名稱。(中文名稱欄位不得多於 30 字，外文名稱欄位不得多於 120 個字符。)
扼要說明	扼要說明所申請的儀器設備，尤其包括儀器設備的主要用途、必要性、主要使用者等。
具體用途	解釋所申請的儀器設備主要可用於哪些主要學科及哪類型的研究、是否可供校內其他院系共用。
重要影響	列出所申請的儀器設備 整體上 對於哪類研究項目具有關鍵作用，以及對院系有關研究團隊有哪方面的價值。例如哪些方面可實質性地提升研究團隊的研究水平，或使團隊能夠進入哪些先進的研究領域等。
配套計劃	列出所申請的儀器設備與現有設備配套使用的計劃，以及其他設備配套使用的計劃。
預期使用率	估計所申請的儀器設備在投入使用後五年的使用率；指出與其他學校、院系或科研機構合作使用，甚至開放協作的可行性、初步的管理方案及思路。
投入使用	指出所申請的整套儀器設備預計完全安裝並投入使用的時間。

三．具體儀器設備清單

序號	設備名稱	數量	預算單價 MOP	預算金額 MOP	技術指標及先進性①
	核心儀器設備				
	配套儀器設備 (倘有)				
	配套儀器設備 (倘有)				
	配套儀器設備 (倘有)				
合計 MOP					

①：技術指標及先進性以附件提交。

四．儀器設備主要應用的科學技術領域 (按科技基金提供的學科分類表填寫)

序號	學科代碼	學科名稱



五· 以往在該學科開展有關項目的情況。請列出：不多於 5 個過去 3 年內結題的重要項目、不多於 5 個現在進行中的重要項目、以及不多於 5 個計劃於未來 3 年內開展的重要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過去 3 年的完作的項目之項目成果①
序號	項目名稱	(現在進行及計劃開展) 項目成果或擬達到成果

①：包括：預算、主要研究內容、重要研究成果、發表論文或著作、被引用情況、第三方評價、獲得專利情況、獲獎情況。

六· 倘儀器設備用於發展新學科，請填寫以下各項(每項不多於 500 字)

學科前景	簡述有關學科在國內外的發展現況及前景，尤其包括學科的前沿性及領先性。
發展部署	簡述學校或院系如何發展該新學科的部署思路及安排，包括如何引入研究人員、建立團隊、安排場地、計劃開展的研究方向、配套資金等。
預期成果	簡述學校或院系對發展該學科的預期成果。
有關資料	學校內學術委員會或類似機構、校外第三方對有關計劃的意見（倘有時）。

七· 申請人聲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人及申請單位已作出聲明，已按照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有關規定及具體要求，如實提供了本申請書及相關材料，且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情形。 ● 申請人及申請單位已經同意將此申請書所有內容轉交給澳門特別行政區以外的評審機構及專家作評審意見。

八· 學校意見及聲明

意見：	
聲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校同意上述申請人及申請單位的申請，並相信其如實提供了本申請書及相關材料。 ● 本校同意負擔所有上述儀器設備的耗材、保養費及使用培訓，以及軟件使用年費。 ● 本校行政及財務部門將配合申請涉及的採購及財務安排。 	
校長簽署	年 月 日

① 非電子簽署須加蓋校印